

关于龙口市 2013 年预算 执行情况和 2014 年预算 草案的报告

——2014 年 1 月 25 日在龙口市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龙口市财政局局长 于建春

关于龙口市 2013 年预算 执行情况和 2014 年预算 草案的报告

——2014 年 1 月 25 日在龙口市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龙口市财政局局长 于建春

各位代表：

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龙口市 201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4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3 年预算执行情况

过去的一年，在中共龙口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全市财政工作以科学发展为主题，积极应对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大力组织收入，提高保障能力，狠抓支出绩效，强化监督管理，市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预算任务圆满完成。

（一）全市预算执行情况

市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 2013 年全市公共财政收入预算为 673539 万元，实际完成 715686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06.3%，比上年增收 130000 万元，可比口径增长 15.1%；全市公共财政支出预算为 723533 万元，实际完成 71582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3.2%。全市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加各种体制结算事项及上级专款等 28059 万元，总财力为 743745 万元，减去支出 715820 万元和结转下年支出 27729 万元，收支相抵，累计结余 196 万元，其中当年净结余 8 万元。

（二）市级预算执行情况

2013 年，市级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174028 万元，占预算的 100.4%，同比增长 19.2%；市级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完成 658508 万元，同比增长 11.3%。市级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加体制算账，市级财力为 686907 万元，减去支出 658508 万元和结转下年支出 27729 万元，收支相抵，累计结余 670 万元，其中当年结余 8 万元。

（三）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3 年，全市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54640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12075 万元、上年结转 28393 万元，减基金预算支出 57135 万元、上解支出 9078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8895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在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大力支持下，财税部门以“在全省县域领先发展”为定位，紧紧围绕市委“一三五七”总体工作思路，全面落实市人大有关决议，开拓进取，积极作为，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一) 狠抓财源建设，财政实力持续增强。针对经济运行总体趋紧、经济下行压力较大的情况，加大了政策资金支持力度，引导企业转方式、调结构、增效益，努力增加财政收入，2013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继续保持全省领先。

一是扶持企业发展，促进转型升级。切实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和引导作用，积极落实各项奖扶资金培育市场主体。拨付2248万元用于上市企业扶持；拨付3113万元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拨付1123万元用于科技进步奖励；拨付4743万元用于成品油价格补贴；拨付3361万元用于扶持企业自主创新；拨付993万元用于“四·二〇”企业补助；拨付722万元用于财源建设奖励；拨付480万元用于驰著名商标、名牌产品奖励；拨付248万元用于服务业引导；拨付282万元用于“8515”企业法人奖励，促进企业转型升级，壮大骨干财源。

二是强化税收征管，壮大主体财源。积极协调税务部门，大力组织收入，按月落实收入任务，促进收入及时、足额、均衡入库；对纳税前100名企业、“四·二〇”企业税收情况进行密切监控，分析收入形势，为领导决策提供参考；依托涉税信息报送平台，进一步完善税源控管体系，在突出主体税种和重点税源征管的同时，严堵税收漏洞，深度挖掘税源潜力，全年共协助两税部门查补增加税款3000万元。

三是严抓非税收入，保证应收尽收。加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坚持依法征收，继续强化“票款分离”制度，严格执行了

票据领取、使用和核销制度，认真落实了“收支两条线”管理制度；积极与执收单位沟通，切实解决了非税征收中存在的缴库滞后问题，确保非税收入均衡入库。

（二）坚持以人为本，民生支出得到保障。继续优化支出结构，重点向民生倾斜，不断加大教育、社保、医疗、三农等方面投入，2013年民生支出50.5亿元，增长14%，占财政支出的70.5%。

教育事业方面。2013年全市教育支出209660万元，同比增长12.9%。其中，拨付33825万元用于保障教育人员工资发放；拨付4450万元用于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免收学杂费和公用经费；拨付12199万元用于新一中建设；拨付1321万元用于明德学校建设；拨付8084万元用于教育资源整合；拨付1508万元用于职校学生免收学费；拨付1747万元用于教育奖学金和助学金发放；拨付830万元用于第二批15辆校车和1辆服务车购置及全部校车运行经费；拨付120万元用于镇级中心幼儿园建设。

社会保障方面。2013年全市社保和就业支出104712万元，同比增长17.3%。其中，拨付30140万元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拨付1935万元兑现70周岁以上老年人生活津贴；拨付7172万元用于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拨付5563万元用于城乡低保和农村五保供养；拨付3537万元用于伤残抚恤；拨付731万元用于军转干专项经费；拨付2143万元用于残疾人综合服务

中心建设和社会福利中心建设；拨付 542 万元用于创业房租补贴、再就业社保及岗位补贴；拨付 475 万元用于社区运行经费补助；拨付 3787 万元用于援疆援藏及帮扶长岛、栖霞。

医疗卫生方面。2013 年医疗卫生支出完成 51713 万元，同比增长 17.5%。其中：拨付 12174 万元用于新农合和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补助；拨付 564 万元用于实施新农合大病保险制度；拨付 9649 万元用于新人民医院建设；拨付 7081 万元用于缴纳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医疗金、优抚对象及离休人员医疗金；拨付 5095 万元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及乡镇卫生院补助；拨付 2552 万元用于农村计生家庭补助、育龄妇女免费手术、新农合和城镇居民医疗保险独生子女家庭缴费补助；拨付 4099 万元用于实施 3 处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农林水事务方面。2013 年全市农林水事务支出 157184 万元，同比增长 8.4%。其中：拨付 29891 万元用于新型农村社区建设；拨付 46809 万元用于度假区建设；拨付 5400 万元用于高效节水灌溉项目；拨付 5186 万元用于中小河流整治；拨付 1252 万元用于村容村貌综合整治；拨付 2948 万元用于土地综合整治、土地复垦；拨付 1405 万元用于村级“一事一议”项目建设；拨付 1455 万元用于粮食直补、农资综合和种粮大户补贴；拨付 1800 万元用于村级经费；拨付 2388 万元用于农业综合开发；拨付 1799 万元用于农机购置、玉米良种、能繁母猪补贴及库区移民补助；拨付 296 万元用于病险塘坝加固。

(三) 科学调度资金，城乡建设协调推进。紧紧围绕全市重点工程，积极筹措资金，强化工程管理，保证了重点项目的顺利推进。

一是城乡统筹发展获得新成绩。城乡社区事务和住房保障支出完成 64843 万元。其中：拨付 23391 万元用于港城大道西延项目；拨付 5000 万元用于广电中心建设；拨付 10873 万元用于张新公路后栾至麻家段建设；拨付 2054 万元用于北一东路、府北二路、府东三路建设；拨付 6736 万元用于和平路、电厂南路西段、环海中路及北路建设；拨付 1700 万元用于黄水线、黄草公路、马草公路北段建设；拨付 3425 万元用于南草路建设；拨付 3021 万元用于保障性住房建设。

二是生态建设取得新进展。拨付 2774 万元用于节能减排及淘汰落后产能；拨付 546 万元用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引导；拨付 318 万元用于循环经济；拨付 5049 万元用于污水管网建设和污染企业治理；拨付 1190 万元用于泳汶河治理；拨付 1829 万元用于凤凰山垃圾处理场二期扩建工程；拨付 2986 万元用于城乡一体化垃圾处理；拨付 5944 万元用于林苑扩容改造、府西四路、疏港高速、泳汶河及绛水河城区段两侧等绿化工程；拨付 2699 万元用于城区绿化养护、照明和保洁；拨付 600 万元用于东海防潮堤建设。

三是采购评审出台新规定。在全市政府采购招标投标工作中，借助检察机关的力量，全面推行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制度和

招投标“抽取系数法”，遏制防范商业贿赂、职务犯罪和围标、串标现象，营造了公开透明、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招投标环境。2013年共组织招标210次，累计实现政府采购预算176975万元，实际采购支出143603万元，节约资金33372万元，节支率18.9%；以提升评审质量和投资效益为宗旨，强化监管职能、完善工作机制、规范操作程序、创新评审手段，推进投资评审工作健康有序发展，全年共审查工程预结算235项，送审值166757万元，审定值达137231万元，审减额达29526万元，审减率17.7%。

（四）规范完善制度，财政管理不断深化。全面加强财政规范化建设，坚持用更严格的制度约束干部行为，用更完善的制度管理财政资金，用更规范的程序硬化操作规程，财政管理能力得到显著增强。

一是内控制度更加严密。完善了《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管理操作规程》等六个规范性文件，进一步细化流程，将责任签字制度覆盖资金管理全过程，切实明确各环节责任，严密工作程序，积极推行了“第三方对账”制度，确保了资金运转合理、安全、高效。

二是预算管理更加规范。认真编制部门预算，按照“收入统一管，支出捆着花”的原则，统筹各级各类资金，实行零基预算、综合预算，推进绩效预算。部门预算一经确定，原则上不再追加。如确需追加预算，经多方论证核实，实行市长“一

支笔”签字制度。进一步提高了部门预算规范化和透明化程度，增强了预算执行的约束力。

三是国库管理更加完善。在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全面推开公务卡制度，出台了《龙口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规定凡目录规定的公务支出项目，禁止使用现金结算，增强了公务消费的透明度，做到“消费留痕”；开展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实时监控财政资金支付全过程，及时发现和有效查处预算单位违规或不规范操作问题，事前事中有效控制、事后跟踪问效的财政国库监督管理体制正在形成。

四是监督检查更加严格。进一步落实财政资金监督管理规定，重点跟踪，加大各类专项资金和惠民资金兑现的检查力度，严查部门单位“小金库”。拟定并以市政府红头文件印发《龙口市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收支管理办法》和《加强镇街区资金管理工作意见》，规范了资金、资产审批管理程序，为下一步加强监督检查提供了依据。

各位代表，总体上看，2013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这是市委正确领导、人大依法监督、政协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全市各级、各部门共同努力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经济运行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经济发展基础不够稳固，结构性减税力度或将加大，财政持续增收形势严峻；二是刚性增支因素不断增多，公共财政、民生保障、工程建设等社会发展资金需求不断增强，对财政保障能力和资

金筹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三是财政跟踪监管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四是财经秩序有待进一步规范，有些部门单位节约意识淡薄，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有待进一步提升。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努力加以解决。

二、2014年预算草案

2014年，我市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市委“一四五七”总体工作思路，抓财源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控支出保重点，严管理增绩效，推改革促创新，全面提升财政调控保障能力，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和社会事业不断进步。

（一）全市预算草案

2014年，全市公共财政收入预算为801568万元，同比增长12%。全市公共财政支出预算707107万元，同比增长7.9%。全市公共财政收入预算加上级专项补助、体制结算等，预算安排收支平衡。

（二）市级预算草案

2014年，市级公共财政收入预算为200392万元，同比增长15.6%。市级公共财政支出预算为682904万元，同比增长10%。市级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加上级专项补助及体制算账，当年预算安排收支平衡。

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

1. 生产建设性支出 478438 万元，同比增长 8.9%。

(1) 科技进步与创新资金 56297 万元，同比增长 17.9%；

(2) 城市维护建设费支出 245418 万元，同比增长 6%；

(3) 农业支出 169046 万元，同比增长 7.5%，其中：美丽乡村建设 7000 万元，村级经费及基层政权建设补助 2300 万元，县乡村公路建设养护 46075 万元，城区内外绿化工程及森林防火 840 万元，水利工程 6299 万元，新型农村社区建设 36143 万元，城乡垃圾一体化处理 2941 万元；

(4) 专项支出 7673 万元，同比增长 1.2%，主要是排污工程项目治理的投入。

2. 各项行政事业费支出 197470 万元，同比增长 8.7%。

(1) 农林水事务支出 3999 万元，同比增长 8.3%；

(2) 一般公共服务等行政管理支出 19405 万元，下降 5%；

(3) 科教文卫支出 95362 万元，同比增长 6.1%，其中：教育事业费 66882 万元，城乡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16557 万元，离休人员医疗金等 2461 万元，基层医疗卫生体制改革补助 4212 万元，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 1093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金 2090 万元；

(4) 公共安全支出 9810 万元，同比增长 10.6%；

(5) 行政事业离退休经费 35574 万元，同比增长 28.4%；

(6) 国防支出 319 万元，同比增长 27.1%；

(7) 抚恤救济和社会保障支出 33001 万元，同比增长

13.1%，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贴及发放基础养老金 7877 万元，伤残抚恤及义务兵优待金等 9419 万元，低保、五保等保障支出 7333 万元，计生专项资金 3336 万元，老年人津贴 1935 万元，就业专项资金 468 万元，军转干等专项经费 1547 万元；

3. 预备费 7000 万元。

（三）基金预算草案

2014 年，当年基金收入预算 33542 万元，基金支出预算 33542 万元，预算安排收支平衡。

三、2014 年主要工作任务和措施

2014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开局年，是我市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的关键年，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尤为重要。我们将坚决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按照以人为本，稳中求进，改革创新，争创一流的总体要求，全力做好各项工作，确保圆满完成预算任务。

（一）积极服务实体经济，培植中长期财源。以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为中心，积极落实“营改增”税负增加企业过渡性财政补贴政策，落实小微企业税费扶持政策，清理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减轻企业负担，促进企业发展。整合归并各级各类涉企资金，将以前直接补助企业，支持企业发展的专项资金进行调整，运用市场方式配置和使用资金，放大财政资金的乘数效应，重点支持高端项目、高新技术企业、战略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和高效农业的发展，促进全市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充分发挥财政部门优势，加大对上争请财税政策和奖扶资金力度，为全市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项目搞好服务，尽快将经济发展成果转化为税收。

（二）全力组织财政收入，筑牢领先发展基础。正确处理发展经济、涵养税源和完成收入预期、减少跑冒滴漏的关系，科学有效地确定国地税收入计划，在确保收入总量稳定增长的基础上，做到各主体税种协调增长，努力提高税收比重和收入质量，巩固财政收入全省领先地位。积极应对财税体制改革，密切关注“营改增”、增值税转型、房产税、资源税、个人所得税等改革动态，提前做好各项基础性工作，维护地方既得利益。继续强化非税收入管理，推进“一票制”集中收费，加强资产处置、出租出借等国有资产管理，规范土地出让金等基金收入征缴，确保财政收入及时足额入库。

（三）着力优化支出结构，增强民生保障能力。从严控制一般性开支，在 2013 年行政事业性经费压减 20% 的基础上，2014 年按 5% 的比例进一步压减部门业务类项目支出，切实将不该花的钱压下来。继续加大教育、医疗、社保、文化、生态、三农等方面的投入，支持城乡统筹发展，支持扩大就业和全民创业，支持新型城镇化建设，支持重点民生工程建设，支持“文化龙口”建设。整合涉农资金，支持“美丽乡村”建设，支持绿色发展，促进循环经济、节能环保产业加快发展，改善人居环境。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到

医疗、教育、养老、城市管理等公共服务领域，改进和优化公共服务供给机制，逐步实现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

（四）深化财政管理改革，不断提升支出绩效。加快完善“全口径”政府预算体系，着力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绩效缺失有问责”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按上级要求，做好预决算公开、“三公经费”公开和民生支出公开筹备工作，严格执行预算，控制追加，维护预算刚性。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扩大“公务卡”使用范围，全面实施强制结算目录机制，建立健全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系统和公务卡结算信息反馈系统，对于大额现金提取、同名账户转款、公务卡异常使用情况及时预警查处，实现监控系统对违规事项直接阻断。稳妥推开镇街区国库集中支付试点。

（五）加大财政监督力度，确保财政资金安全。建立财政监督与预算管理相互协调的运行机制，加大对惠农资金、民生资金、重大项目建设资金等各类专项资金的监督检查力度，确保财政政策有效落实和财政资金安全运行。强化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完善政府采购目录，扩大政府采购范围，落实政府采购标准化，推进镇街区落实政府集中采购。进一步完善项目评审工作机制，不断改进评审方式，探讨审查中介机构星级管理模式，提高评审工作质量和效率。严格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龙口市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收支管理办法》

和《加强镇街区资金管理工作的意见》，维护财经纪律。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健全举借有度、偿还有序、监管有力的长效机制，切实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各位代表，2014年财政改革发展工作任务艰巨。我们有信心、有决心、有能力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人大的有效监督下，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确保完成全年预算任务，为建设“实力龙口”、“幸福龙口”、“生态龙口”、“文化龙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而努力奋斗！